

洪雅县人民政府

洪府人〔2020〕3号

洪雅县人民政府 关于祝尚伟等 3 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级各单位、部门：

经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，同意任命：

祝尚伟同志为县公安局副局长；

免去：

祝尚伟同志县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大队长职务；

杨晓萍同志四川洪雅经济开发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职务；

余仕刚同志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副局长职务。

